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營養師 蘇筱嵐
電話：04-7112175*46
傳真：04-7129659
電子信箱：arashix0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埔心鄉埔心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40396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共1個電子檔) (376470000A_114039670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執行

「114至115學年度校園菸檳危害防制教育介入輔導計畫」，辦理校園菸檳危害防制教育「影爆倡議」短片競賽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0月1日臺教國署體字第114009780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鼓勵學生藉由活潑創新短片，自主倡議，推廣擴散菸檳危害防制理念，使反菸、拒檳態度融入行為，辦理「影爆倡議」短片競賽活動，實施計畫如附件，報名網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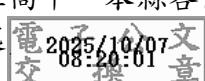
http://bit.ly/ytA_ymu，收件截止日期115年4月20日。

三、檢送「114學年度校園菸檳危害防制教育『影爆倡議』短片競賽實施計畫」1份。

四、請貴校加強宣傳，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學務處

收文:114/10/07



1140003225

有附件